

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上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二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1 年 12 月 28 日(三) 8 時 40 分			地點	本校校長室			
出席者	校長	吳旻城	家長 委員會 代表	黃吉遠	教務 主任 自然領域	蔡正光	學務 主任 生活領域	施詠杉
	總務 主任 語文領域	謝富村	輔導 主任 藝文領域	郭寬亮	一年級 代表	周珮玲	二年級 代表	李煥儀
	三年級 代表 綜合領域	黃佳馨	四年級 代表 社會領域	程淑芬	五年級 代表 數學領域	陳心菱	六年級 代表 健體領域	陳永男
	資源班 (教師會) 代表	林鳳男						
列席				記錄	蔡正光			
主席	吳旻城校長							
討論事項								
<p>一、主席致詞：</p> <p>今天我們召開 111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主題為進行本學年度上學期課程實施檢討及課程評鑑；並依照教材內容、課程教學以及學生學習評量評量逐一進行檢討與評鑑，檢附本學年度上學期選用知各領域教材版本。</p> <p>二、討論及議決事項：</p> <p>案由一：討論本學年度上學期教材內容選用的適妥性，提請討論。 說 名：依照總體課程發展檢核指標所示，必須於每學期末檢討本學期各領域教材內容、課程教學以及學生學習與評量執行情形。 決議：本校本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各領域教材內容，選用尚稱妥當。 出席人數 13 人，贊成 13 人，不贊成 0 人，無意見 0 人。</p> <p>案由二：檢討本校本學年度上學期課程教學狀況，提起討論。 說 明：依照總體課程發展檢核指標所示，必須於每學期末檢討本學期各領域教材內容、課程教學以及學生學習與評量執行情形。 決議：本校本學年度上學期各領域之課程在教學上沒有困難，依計畫進行。 出席人數 13 人，贊成 13 人，不贊成 0 人，無意見 0 人。</p> <p>案由三：檢討本校本學年度上學期學生學習與評量執行狀況，提請討論。 說 明：依照總體課程發展檢核指標所示，必須於每學期末檢討本學期各領域教材內容、課程教學以及學生學習與評量執行情形。 決議：本校本學年度上學期學生學習與評量具妥適性，依原計畫實行。 出席人數：13 人，贊成 13 人，不贊成 0 人，無意見 0 人</p> <p>案由四：審核本校本學年度下學期各領域教科書教師所選用之版本。 決議：依照上學期各學年教師所提出之教科書版本，全數通過。 出席人數：13 人，贊成 13 人，不贊成 0 人，無意見 0 人</p> <p>三、臨時動議：無</p> <p>四、散會：9 時 20 分</p>								

承辦：

教師兼教學
註冊組長 黃慧玲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蔡正光

校長：

草港國小
校長 吳旻城